

1.2

案改革办研研养部主突研学大业农南河

河南农业大学文件

校政研〔2011〕2号



关于印发《河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校直有关单位：

现将《河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二〇一一年四月七日



河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方案

(试行)

为适应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人力资源强国的战略要求，促进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全面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精神（教研厅〔2009〕1号），结合我校研究生教育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通过实施以科学研究为导向的导师负责制和资助制，统筹和优化配置学校教学、科研等方面的资源，完善研究生奖助体系，促进研究生教育与科学研究紧密结合，构建研究生导师、研究生和培养环境三者和谐发展的结构，建立研究生教育质量提高的长效保障机制和内在激励机制，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促进学校研究生教育快速协调发展。

二、基本原则

科研主导、导师负责的原则。突出科学研究在研究生招生和培养中的导向作用，强化导师在研究生招生和培养中的责权利。

合理配置、完善奖助的原则。统筹并优化配置教学科研资源，改革研究生招生制度，逐步建立并完善具有激励功能的研究生奖助体系。

分级管理、责权分明的原则。学校制定总体改革方案，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可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学科特点，按照学校的总体要求，制定适合本单位的实施细则。

三、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副校长为副组长，党办、校办、人事处、学科办、教务处、科技处、研究生处、计划财务处和地方政府合作处等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领导小组。研究生处负责组织实施此项改革工作。

四、改革内容

(一) 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

1、研究生学费制度改革

在职博士研究生按照三年学制每年1万元标准(本校在职职工减半)缴纳学费。在职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非第一志愿录取的总分高出当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复试成绩基本要求的10%(具有博士学位授权学科5%)以内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以及经济与管理学院、文法学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推免生除外),按三年学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按二年学制)每年4500元标准(本校在职职工减半)缴纳学费。

2、研究生招生机制改革

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与科研经费、学科发展等因素挂钩。在保证学校培养规模和适当兼顾学科特点的前提下,向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专业和重点学科倾斜,向重点课题和重大成果产出的学科和团队倾斜。破除教育资源平均分配模式,没有科研项目和经费支持的导师不能招收研究生。博士生导师每人每年限招1名博士研究生,且招收1名博士研究生每年需向学校缴

纳助研费 5000 元；硕士生导师每人每年限招 5 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且招收 1 名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年需向学校缴纳助研费 2000 元。助研费由计划财务处从导师科研经费中按年度划拨。凡招收的硕士生需缴纳学费的，导师不再缴纳助研费。

（二）研究生资助体系改革

1、助学金

助学金发放对象为非在职全日制研究生，发放时间为基本学制内，每年发放 10 个月，博士研究生每人 800 元/月，硕士研究生每人 240 元/月。

2、“三助”津贴

“三助”岗位只面向非在职全日制研究生。

（1）助研：助研津贴的最低标准为博士研究生不低于 500 元/月，硕士研究生不低于 200 元/月，经费从导师缴纳的助研费中支出。表现特别优秀的研究生，导师可提高其助研津贴，最高标准不高于 2000 元/月。

（2）助教：助教岗位由各学院根据教学工作需要自主设置，并负责提供相应的津贴。

（3）助管：助管岗位由研究生处负责管理，学校每年从研究生缴纳的学费中提取 6% 设立助管基金。

3、硕士研究生优秀奖学金

（1）新生奖学金

学校面向博士学位授权学科设立新生奖学金。凡入学时全国

统一考试科目分数达到或超过全国一流农业大学对应一级学科的最高录取分数线的新生，第一志愿每人奖励1万元，非第一志愿每人奖励7000元；综合排名在专业前5名作为推免生被我校录取的新生，第1名每人奖励5000元，第2~5名每人奖励3000元。

(2) 学业奖学金

在校全日制二年级硕士生按照一等奖10%的比例、二等奖30%的比例评定学业奖学金，奖金额度分别为一等奖学金每人4000元，二等奖学金每人2000元。（具体评定办法见附件1）

(三) 研究生创新培优机制改革

为鼓励研究生积极参加科学研究，培育创新成果，学校设立创新培优专项基金。

1、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培育基金

定点选拔，连续培育。资助对象是在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每年资助名额2项左右，每个项目资助额度为8万元（文科4万元）。（具体管理办法见附件2）获得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者，每篇奖励所在学院30万元；获得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者，每篇奖励所在学院10万元。

2、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基金

学校鼓励和支持与国内外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联合培养优秀研究生，每年选拔优秀博士研究生5人左右、优秀硕士研究生7人左右到国内外著名大学的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科研院所从事科学研究，时间为6~12个月。与国外联合培养资助额度为博士研

究生每人1200美元/月、硕士研究生每人1000美元/月，与国内联合培养资助额度为博士研究生每人3000元/月、硕士研究生每人2000元/月。（具体管理办法见附件3）

（四）研究生导师管理机制改革

进一步扩大研究生导师在招生时的自主权，导师对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负责，参与奖助金的评审和各类考核，根据研究生的表现，决定发放或停止研究生的奖助金。

五、附则

- 1、本方案适用于全日制在校博士、硕士研究生。
- 2、休学或因私出国学习3个月以上者，在此期间停发各类津贴，按学校规定复学或回国后续发津贴，累计发放时间不超过以上规定。
- 3、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研究生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河南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办法

附件 2. 河南农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培育基金管理办法

附件 3. 河南农业大学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基金管理办法

附件 1: 奖学金设置

河南农业大学 硕士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办法

为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鼓励研究生在校期间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结合我校研究生培养目标和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奖学金设置

硕士研究生优秀奖学金分为新生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两种。

二、评定对象

新生奖学金评定对象为具有博士学位授权学科的在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新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对象为在校全日制二年级硕士研究生。

三、奖励名额、标准及评定条件

1、新生奖学金

凡入学时全国统一考试科目分数达到或超过全国一流农业大学对应一级学科的最高录取分数线的新生，第一志愿每人奖励 1 万元，非第一志愿每人奖励 7000 元；综合排名在专业前 5 名作为推免生被我校录取的新生，第 1 名每人奖励 5000 元，第 2~5 名每人奖励 3000 元。

2、学业奖学金

学业奖学金分为一等奖学金、二等奖学金两个等级，其中一

等奖学金比例为 10%，奖励金额每人 4000 元；二等奖学金比例为 30%，奖励金额每人 2000 元。

学业奖学金根据上一学年研究生的综合成绩进行评定，具体计算办法如下：

综合评定成绩（满分 100 分）=思想表现（满分 10 分）+学习成绩（满分 70 分）+科技创新和学术活动（满分 10 分）+社会工作（满分 10 分）

(1) 思想表现包括政治思想、道德修养、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文明卫生等方面。凡有违反学校有关管理规定或社会公德受到学校通报批评、缺席学校或培养单位组织的各项政治教育活动、恶意欠缴学费及有关费用、所在宿舍安全卫生受到点名批评等情况的研究生，酌情给予扣分。

(2) 学习成绩以完成学校规定的培养方案获得的考核成绩为依据，其中学位课程权重为 70%，选修课程权重为 30%，具体计算公式：

$$M = \frac{\sum_{i=1}^n A_i \cdot B_i}{\sum_{i=1}^n B_i} \times 70\% + \frac{\sum_{i=1}^n C_i \cdot B_i}{\sum_{i=1}^n B_i} \times 30\%$$

M-----表示研究生的学习成绩评分

A_i-----表示研究生第 i 门学位课程的考试成绩

B_i-----表示研究生第 i 门课程的学分值

C_i-----表示研究生第 i 门选修课程的考试成绩

n-----表示研究生当年的考核课程门数

(3)科技创新和学术活动是指研究生在校发表论文或著作情况、参与科研项目及成果情况、参与学术活动及表现情况、参与学术科技竞赛活动及表现情况等。

(4)社会工作包括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担任研究生干部及表现、在学校和培养单位组织的活动中的表现等。

四、评定时间

每学年评定一次，安排在10月份进行。

五、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研究生处。各培养单位成立由研究生工作主管领导、导师代表及研究生教育管理人员等组成的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工作小组。

六、评定程序

1、研究生本人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并按要求附上有关证明材料。

2、各培养单位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工作小组对申请人材料进行评审，确定奖学金初选名单，并在全院范围内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处。

3、学校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对奖学金初选名单进行复审，确定奖励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七、其它相关问题

1、研究生所提供的各项评定材料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弄虚

作假行为，取消当年优秀奖学金参评资格，已发放的奖学金予以追回。

2、各培养单位可根据学科情况制定研究生优秀奖学金评定细则。

河南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新生奖学金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学科专业	
学 号		是否第 一志愿		指导教师	
相比对的一流农业大学名称及 对应一级学科的最高录取分数线					
推免生在学科专业中排名					
学院推荐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0px;">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个人 意见 姓名 学号
学校评定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0px;">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学院 意见 姓名 学号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存研究生处，一份存培养单位。

河南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学科专业	
学 号		政治面貌		指导教师	
个 人 表 现 综 述					
学 院 推 荐 意 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 校 评 定 意 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存研究生处，一份存培养单位。

附件 2:

河南农业大学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培育基金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我校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培育工作，鼓励创新精神，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特设立河南农业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培育基金（以下简称优博论文培育基金），并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由研究生处负责管理。

第三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资助重点是具有研究前景，在理论上、技术上或方法上有创新，有望取得突破性原创成果的博士学位论文研究工作。

第四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每年评审一次，每次资助名额2项左右，每个项目资助额度为8万元（文科4万元），分年度拨付经费给导师，资助时间不超过2年。

第五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申请人应为我校在学博士研究生（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者除外），并需符合以下条件：

1、遵纪守法，具有服务国家、献身科学的精神，为人诚实，品行高尚，学术端正，治学严谨，具有较强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较大的培养潜力；

2、论文选题为本学科前沿，有重要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预期成果达到国际同类学科先进水平，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

3、申请人导师目前主持有国家级课题或省(部)级重大课题,在国内学术界有较大影响和一定的知名度,有充足的研究经费;

4、申请人已经以河南农业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在国内外知名学术期刊上至少发表1篇SCI或SSCI收录的与博士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论文累计影响因子 ≥ 6 (SSCI ≥ 3);或至少4篇EI收录论文。

第六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由个人自愿申请,导师和所在学院签署意见后报研究生处,研究生处组织相关学科领域的专家评审,校学术委员会审定,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第七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主要用于博士学位论文研究工作和博士研究生生活补助(每人2000元/月),经费使用情况接受计划财务处、审计处监督。

第八条 优博论文培育基金获得者在学期间应达到的基本要求是:以河南农业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发表2篇以上SCI或SSCI收录的与博士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论文累计影响因子 ≥ 10 (SSCI ≥ 4),其中1篇影响因子 ≥ 5 (SSCI ≥ 2);或6篇以上EI收录论文。

第九条 获得优博论文培育基金资助的申请人,在学期间不得休学、退学或因私出国,否则,应退回全部资助经费。

附件 3:

河南农业大学 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基金管理办法

为帮助我校研究生拓宽学术视野，学习国内外先进的科学研究方法，参与国内外学术交流，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特设立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基金，以资助优秀研究生到国内外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联合培养；并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申请对象

在校全日制二年级研究生。

二、申请条件

-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品德优良，身体健康。
- 2、课程成绩优良，能如期完成学位论文工作，并具有从事创新性科学研究潜质与能力。到国外进行联合培养者应具有良好的外语交流能力。
- 3、同等条件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学术论文已被国际、国内著名杂志、学术会议录用的研究生优先。

三、资助名额、时间与额度

学校鼓励导师支持研究生到国内外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联合培养。每年选拔优秀博士研究生 5 人左右、优秀硕士研究生 7 人左右，到国内外著名大学的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和科研院所从事科学研究，时间为 6~12 个月。与国外联合培养资助额度

为博士研究生每人 1200 美元/月、硕士研究生每人 1000 美元/月，与国内联合培养资助额度为博士研究生每人 3000 元/月、硕士研究生每人 2000 元/月。

四、申请程序

1、申请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同意后，填写《河南农业大学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申请表》。

2、学院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并报研究生处。

3、研究生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报校学术委员会审定，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五、派出及管理

1、研究生联合培养期间应定期向导师汇报研究进展情况。联合培养结束时应应对研究工作进行总结，提交书面报告，并以河南农业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在国内外知名学术期刊上至少发表 1 篇 SCI 或 SSCI 收录的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论文累计影响因子 ≥ 3 (SSCI ≥ 2)；或至少 2 篇 EI 收录论文。我校研究生导师应负担研究生在培养期间所需的科研经费，校外合作导师应对研究生的研究成果、学术水平、工作能力等写出书面评语。

2、确定被资助的研究生应自觉遵守法律和联合培养单位的规章制度，派出前必须与学校签订河南农业大学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协议书。

3、按照规定的时间派出与返校，确因研究需要不能按照批准

期限回校者，应提前 3 个月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由导师、所在学院提出初步意见并报研究生处，经研究生处批准后方可延长在外期限，延长期间学校不再提供资助。未经批准延长或未办理延长手续者，超过限期两周，即视为自动放弃学籍，并按违约处理。

姓名	性别	学号	所在学院	导师姓名	导师职称	导师电话	导师邮箱	导师地址	导师邮编	导师手机	导师QQ	导师微信	导师支付宝	导师银行卡	导师身份证号	导师护照号	导师驾照号	导师房产证号	导师车辆号	导师其他联系方式

对单位负责... 对单位负责... 对单位负责...

河南农业大学

优秀研究生国内外联合培养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科专业	
学号		学位层次		手机	指导教师		
				Email			
拟联合培养单位							
培养时间		年 月 至 年 月					
申请理由							
导师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院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审定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存研究生处，一份存培养单位。

主题词： 研究生 培养 改革 通知

河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1年4月7日印发

打字：任介新

校对：李红娟

共印90份